



221601060139
有效期2028年3月20日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委托单位: 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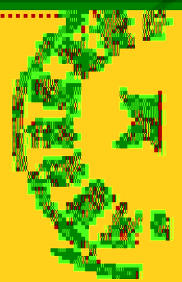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类别: 主体结构

委托日期: 2022年11月15日 检测日期: 2022年11月15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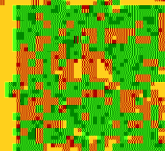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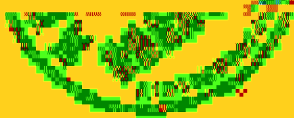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地点: 长沙湘江新区望岳街道望岳社区望岳路111号

检测内容: 主体结构混凝土抗压强度检测

检测类别 主体结构



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

地址: 长沙市芙蓉区芙蓉中路二段100号
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

联系电话: 0731-88888888
电子邮箱: hnzys@163.com

检测单位: 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
地址: 长沙湘江新区望岳街道望岳社区望岳路111号

声 明

一、本报告未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无效。

二、本报告编制后未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无效。

六、未经本公司同意,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、产品宣传等涉及商业推广的行为。擅自用作商业推广用途的,本公司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七、本报告电子版目录页,请至收到本报告时,至本公司网站查询。

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 声明

检测报告
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检测项目	常规检测
检测标准	GB 18881-2002	检测方法	GB 18881-2002
委托编号	ZYTHJ20250200	检测依据	详见检测合同附件
检测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常规检测	其他	常规检测	3次/天, 检测1天

三、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

1. 所使用的检测方法均现行有效;
2. 所使用的检测仪器均按规定进行检定或校准,并在有效期内;

3. 检测方法符合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》要求。

1. 所用检测仪器及所用标准均符合规定要求;
2. 所用试剂的关键试剂, 耗材均经过验收, 符合相关标准要求;
3. 所用检测标准符合检测标准要求, 检测方法符合规定要求。

四、检测分析方法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检测标准、方法号、名称及编号 (含年份)	检测限/检出限/检出率	检测日期
总挥发性有机物	顶空-气相色谱法	GB 18881-2002 HJZYTHJ2025-101	0.2%	2025-02-01
检测点位	检测频次	检测仪器	检测人员	检测地点
1#	3次/天	GC-MS (Agilent 7890B)	张三	1#

五、检测结果

(1) 固体废弃物
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限值要求	单位	检测点位
挥发性有机物	1.6	≤ 1.0	%	1#
挥发性有机物	1.7	≤ 1.0	%	2#
挥发性有机物	1.7	≤ 1.0	%	3#

检测结果: 挥发性有机物检测结果符合GB 18881-2002的要求, 均符合标准要求。
 检测结论: 挥发性有机物检测结果符合GB 18881-2002的要求, 均符合标准要求。

合格

检测日期: 2025-02-01

检 测 报 告

